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1. 食用农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3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22556-2008《豆芽卫生标准》,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农业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（2015年第11号）》标准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禽蛋类监督抽检项目包括氧氟沙星,恩诺沙星,氟苯尼考,氯霉素,金刚烷胺。

2.叶菜类蔬菜监督抽检项目包括腐霉利,毒死蜱,甲拌磷,氧乐果,克百威,甲胺磷,甲基对硫磷，氟虫腈,甲基异柳磷。

3.茎类蔬菜监督抽检项目包括亚硫酸盐（以SO₂计）,6-苄基腺嘌呤（6-BA）,4-氯苯氧乙酸钠 （以 4-氯苯氧乙酸计）,克百威,甲胺磷。